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中国人保大厦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现场出席 9 名，电话连线出席 1 名，委托出席 2 名。高永文董事以电话连线方式出席会议，罗熹董事委托王廷科董事、王智斌董事委托王清剑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王廷科董事主持。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层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罗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罗熹先生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廷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王廷科先生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第四届提名薪酬委员会组成为：崔历女士（主任委员）、高永文先生、徐丽娜女士、陈武朝先生和苗福生先生。其中，崔历女士、徐丽娜女士的任职自其董事资格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起算。在此之前，将由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林义相先生继续履行主任委员职责。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组成为：陈武朝先生（主任委员）、邵善波先生、徐丽娜女士、王清剑先生和喻强先生。其中，徐丽娜女士、喻强先生的任职自其董事资格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

起算。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第四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组成为：罗熹先生（主任委员）、王廷科先生、崔历女士、王清剑先生和王少群先生。其中，崔历女士的任职自其董事资格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起算。在此之前，将由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林义相先生继续履行委员职责。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第四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组成为：邵善波先生（主任委员）、李祝用先生、崔历女士、陈武朝先生和喻强先生。其中，崔历女士、喻强先生的任职自其董事资格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起算。在此之前，将由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林义相先生继续履行委员职责。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第四届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组成为：王廷科先生（主任委员）、邵善波先生、高永文先生、苗福生先

生、王少群先生和王智斌先生。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8日